


國立高雄大學 112 年績優校聘工作人員具體事蹟表

單位	教務處教學品保組	
職稱	校聘組員	
姓名	彭心儀	
到校日期	109 年 1 月 30 日	
任現職日期	109 年 1 月 30 日	

具體事蹟

彭員在職期間認真負責，對於主管交辦事項皆能盡心盡力做到最好、在同事間亦講求團隊合作，彼此協助完善任務，對於學生亦能傾聽需求給於所需協助，具體優良事蹟如下：

- 一、負責協助師長與系所申請教育部計畫核定案達 37 件，計畫核定總金額達 33,460,585 元，辦理教育部計畫自籌款、核定請款以及結案繳回結餘款時，皆盡心盡力辦理，並做好與師長的溝通，務求經費可以達到最妥善的運用。
- 二、協助推辦校內重要獎項的申請，包含講座教授、特聘教授的推薦案以及教學優良、社會服務傑出獎的遴選。
- 三、110-111 年為修訂本校教師評鑑辦法及實施要點條文，積極彙整相關資料，包含收集與統整他校辦法等，並舉辦修訂條文說明會並在相關會議提案討論。
- 四、112 年配合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作業，邀請性平講師至兼任教學助理培訓時演講。
- 五、為呼應各系所的需求，112 年採購「學生學習支援網絡管理系統」客製化開發，線上工時紀錄審核及核發薪資得以更有效率的進行處理。
- 六、111 年辦理本校系所品保認可，協助完成 23 系所之評鑑作業，評鑑期間，彭員積極與評鑑中心、系所及各行政單位溝通，並詳盡規劃高等教育評鑑中心/台灣評鑑協會之實地訪視，包含接待、訪視、時程規劃、路線規劃等，致使評鑑在全校師長、系所與長官的通力協助下得以圓滿完成。